

申請資格及應備文件說明

交換期間：清大 - 一學期 成大 - 一學年

申請資格：本校日間部學生在校修業滿一學年，經就讀系（所）主管同意。（碩士班學生需經指導教授同意）

應備文件：

1. 申請表乙份。
 2. 歷年成績表正本乙份。
 3. 修課計畫書乙份。
 4. 家長同意書。
 5. 其他足資證明申請者優異性之相關資料（如作品檔案或參賽獲獎證明等）。
- （以上所繳交之相關資料均不予退還）

國立金門大學國內交換學生甄選申請表

申請編號(註冊組填寫):		填表日(申請人填寫): 年 月 日	
申請人姓名		身分證字號	
學 號		出生日期 年 月 日	
學 制	☐ 學士班 ☐ 碩士班	系 所 班 級	
歷年學業 成績平均		行動電話	電話(宅)
歷年操行 成績平均		E-mail	
家長(或監護人):		關係:	聯絡電話:
通訊地址: □□□			
戶籍地址: □□□			
申請交換之合作學校名稱: _____ 申請交換之學制系(所)別名稱: _____ 申請自費之交換合作學校宿舍: ☐ 是 ☐ 否 (請擇一勾選) 預定交換期間: ☐ 一學期 (____學年度第____學期) ☐ 一學年 (____學年度第____學期起, 至____學年度第____學期止)			
應檢具表件: ☐ 1. 申請表乙份 ☐ 2. 歷年學業成績單正本乙份 ☐ 3. 修課計畫書乙份 ☐ 4. 家長同意書 ☐ 5. 其他能證明申請者優異性之相關資料(如作品檔案或參賽獲獎證明等)。			
申請人簽名		系(所)主管核章	☐ 同意 ☐ 不同意
教務處註冊組		註 冊 組 長	
甄選審核小組 (審核結果)	☐ 通過, 並薦送申請交換之合作學校。 ☐ 不通過, 理由: _____。		
教 務 長 (批 示)			

國立金門大學國內交換學生修課計畫書

姓名		系所別年級	
學號		行動電話	
申請交換之合作學校：_____系(所)別：_____			
申請交換學習期間： ☐ 一學期（_____學年度第_____學期）			
☐ 一學年（_____學年度第_____學期起，至_____學年度第_____學期止）			

依本校本校國內交換學生實施作業要點第 12 條規定：「學生至合作學校交換學習，其修習學分上限為兩校學則規定修習上限之較低者，修習學分下限則為兩校學則規定之較高者。」

預計修習科目名稱	學分	系（所）主管簽核	
		☐ 同意 ☐ 不同意	主管意見： 簽章：
		☐ 同意 ☐ 不同意	
		☐ 同意 ☐ 不同意	
		☐ 同意 ☐ 不同意	
		☐ 同意 ☐ 不同意	
		☐ 同意 ☐ 不同意	
		☐ 同意 ☐ 不同意	
		☐ 同意 ☐ 不同意	

請概述前往修課計畫說明：(含讀書計畫、選課原因)

家長(監護人)同意書

學生_____現在就讀 貴校_____系_____所_____年級
學號_____，同意其參加 貴校國內交換學生甄選作業。

此致

國立金門大學

學生家長(監護人)：

簽章

關係：

聯絡電話：

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